

一生一世向金顶登攀

——读晓雪诗集《茶花之歌》

□蔡毅

当白族诗人晓雪将其诗集《茶花之歌》交给我,并嘱我为之写序时,我愣住了,一时间讲不出话来。我从未写过序,更别说是替一位德高望重、比我年长的诗人作序,这超出了我的经验范围,所以我一时失语。然而我无法推辞,因为我知道这包含有一份重视和信任,它也是我该担的一种责任。

认识晓雪已多年,但近年来打交道愈多,我愈喜欢他的随和、平易、大度与包容。他驰骋文坛,却平易得没有一点架子,亲善得如一位老大哥,与他打交道,常常会有种如沐春风的感觉。他倡导和秉持“助人为乐,与人为善”、“扬人之长,成人之美”的做人做事准则,这令我敬佩。他年近八旬,依然骑辆旧单车满街跑,讲趣事趣闻依然记忆清晰。有一次,我们一行到大行山大峡谷采风,他攀山石、爬陡坡、过狭壁毫不吃力,过后,一首首诗随即飘出。我真惊叹他哪来那么好的体力、那么棒的记忆力和创造力。

一个人若是一棵树,这棵树能长多大?一个人若是一朵花,这朵花能开多久?一个人的才华究竟能绽放出什么光彩,这光彩能保持多久?多年来关注文坛,我曾看到许多作家诗人年纪稍大就才思衰退。然而也有一些写作者,在创作上愈老愈勇,愈老愈光彩焕发,正所谓“庾信文章老更成,凌云健笔意纵横”。一个人的作品,是他心灵的影影、人格的透视。通过其作品,去观看此人的心态,就能找到某种答案。诗集《茶花之歌》是以其中的同名组诗命名的,由此可知诗人对此诗的重视。这组诗中的第一首“茶花颂”篇幅不长,仅两段:“鲜红艳艳胜过玫瑰,/却从来不带刺,/不会伤害任何人;硕大富丽不逊牡丹,/却没有那么娇气,/开遍了千山万岭。/在大雄堂殿前,/显得有些庄严神圣;/在寻常百姓家,/却那么亲和平易。/她超凡出众的美,/属于神灵,也属于我和你。”诗写得简易和平,不奇不艳,但却很透露出诗人的心向和心性,即诗人内心所想和赞美的品质。这所想所颂,正透露出诗人自己的主张与追求,以及做人的原则和欣赏的品格。茶花本是云南最普通的一种花,如何描绘,如何诉说,赋予它什么性格品质,完全由诗人自作裁决,因此客观物象就必然被对象化、拟人化,而成为诗人自己心性的某种折射。所以当我读到茶花鲜红艳艳却不带刺,“不会伤害任何人”,“那么亲和平易”,“属于你和我”时,一瞬间就仿佛感到晓雪笑眯眯地来到了我身边,他指指点点,热情和善地向我介绍牛山茶王、连

蕊茶花、醉红颜、童子面等多种茶花,带我置身花海美景,全身心都被花染红、熏醉了。

在《故乡组诗》中,当我读到“你的苍山,/给了我坚韧的筋骨,/和挺拔的身材。/你的洱海,/给了我澎湃的激情,/和广阔胸怀”,“你的歌、舞、历史、传说,/你的山、石、云、树,/你的风、花、雪、月,/都是我的爱和灵感的源泉”,“如今回到你的怀抱,/我已接近耄耋之年,/每一步都踩着欢唱的琴弦,/每一眼都看到风光无限”,就感到这首诗中蕴有某种我想寻找的答案。一个人从最早的思想起步,到暮年的思想总结,故乡往往是他创作最直接的触媒,是他创作经久不衰的对象,也是鼓舞、激励、支撑他不竭创作的动力源泉。故乡是作家诗人自然生命的摇篮,也是他们灵魂永远的栖息地。这一点在晓雪身上,比当今的许多作家诗人要突出得多。他的作品中赞美、怀念故乡的诗文数量很多,如咏唱故乡大理的诗文选《梦绕苍山洱海》,就将他书写故乡的大部分诗文中作了展现,让人感觉诗人与故乡关系之密切、情感之深厚远超常人。此书“后记”中说,“我爱我的故乡,她是我对生活与自然、对时代与人民、对祖国与世界的‘爱的起点、梦的源泉’”。因之诗人一直从中汲取素材和灵感,一辈子几乎从未中断过对故乡的怀念与吟唱。一旦回到故乡的怀抱,诗人“每一步都踩着欢唱的琴弦,/每一眼都看到风光无限”,因此,人就活力四射,朝气蓬勃,诗思自然也会汩汩流淌,源源不绝。

《故乡组诗》中的《鸡足山》一诗,除对圣山的历史进行追溯回顾外,由于听见“一种全身翠绿的鸟儿,/用它美丽的红嘴在歌唱;/洗手烧香!洗手烧香!”,就引发出诗人的这一番感慨:“这是鸡足山精灵的呼唤,/要你洗去手上的污浊,/荡涤尽心灵的肮脏,/以纯洁高尚的境界向金顶登攀。”鸡足山乃佛教圣地,无数人登临游玩过,但很少有人发出过这种呼吁,眼耳不灵敏,内心不善感,怎么可能听到精灵的呼唤?而且听到呼唤后,不是叫人去烧香拜佛,是叫人洗去手上的污浊,荡涤心灵的肮脏,“以纯洁高尚的境界向金顶登攀”。这诗思和境界就不同凡响。因为诗中传达的不是对某种宗教的信仰,不是对神灵的膜拜,而是扩及做人、处事、道德、伦理和一切身心领域,它的蕴涵就变得无限丰富广阔。“向金顶登攀”,这是任何一个时代、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个国度的人都必然要奔赴的目标,它是世间每一个人必须努力奋斗、一辈子去做的事,但做这事的提前提是

“以纯洁高尚的境界”去做。

我之所以读到这里就突然心有灵犀,产生共鸣,一是认为这首诗的立意、诗境宏大美好,虽高可攀,值得大大提倡;二是觉得它似乎让我找到了晓雪愈老愈坚的深刻原因。我想,一个人,只要怀抱着“以纯洁高尚的境界向金顶登攀”,怎么可能心衰志废、止步不前,怎么可能叹老嗟卑、放弃奋进?有此境界的诗人作家,他们的愿望正如萨特所说的:“能写完我的书,确信我的心脏最后一次跳动刚好落在我著作最后一卷的最后一页……”让写作陪伴终生,便是他们的快乐与幸福。

不知道这样的总结和猜测对不对,但我自己对此是颇为自信的,因为在阅读组诗《诗人剪影》的过程中,我的判断再一次得到印证。晓雪在写到冯至时说道:“我在深夜乞求/用迫切的声音/给我狭窄的心/一个大的宇宙。”在吟唱李广田时默默背诵:“日日夜夜/我都渴求着新的血液的更新”;“最羞于满身浮华/而空无所有!”屈原、陶渊明、李白、郭沫若、徐志摩、冯至、李广田等杰出诗人灿烂的诗篇、光辉的人品,为晓雪,为我们每一个写作者,树立了最崇高的榜样,也唱出了最美的心声,谁能不服膺他们所创造的业绩呢?将“奇妙想化为了朴实无华的诗句/你创造了中国诗歌最纯粹的美/……至今还香在我们的心里”,这种境界,怎不令人敬佩和追随?见贤思齐,吟诗感化,所以,我相信晓雪写的文字与这种精神是一脉相承的,同时也相信自己的理解与猜测大体不会错。

日出、日落,睁眼、闭眼,日子一天撵着一天,一天否定着另一天,时间这个怪物在塑造着万物,也在毁灭着万物,在成全着一切,也在抹煞着一切。每个人在面对面时,显得多么渺小与无奈。正因如此,晓雪在《我很时间》这首诗中写到:“我很时间——这无情的东西!/在我认识你以前,/它飞逝得太太多;在我们相聚的日子,/它又奔流得太快……”作品表达了对于时光无情、人生短暂、恨不能抓住时间让其停止流淌的心情。他在《没有年轮的树》中又写到:“多么希望,/时间的河水倒流……/要不,让我变成/一棵没有年轮的树,/永远郁郁葱葱,/枝干挺拔,/永远青翠欲滴,生机勃勃……”此类诗作清新地表达了诗人重视时间、珍惜生命、希望青春永驻的心态。因此他绝不会放下手中的笔,生命不息,写作不止,创作不断,为爱,为理想,为人生,为社会,为真善美,永远不倦地写下去。

土家族作家景阳的第一本散文集《谁还能衣锦还乡》,表达的是他对大地和故乡鄂西的情怀。鄂西也是大地的一部分,因此,此书只有一个关键词——大地。

我特别欣赏他以大地和大地上的动物为题材的那些散文,如《大地笔记》《大地悲歌》《飞翔的诱惑》《牧羊时代》等篇。作者是个热爱大地、热爱大地上的农田和生命的人。他是大地的观察者、欣赏者、聆听者、思考者、赞美者,同时也是一位大地的悲悯者。他对大地上的动植物有一种与生俱来的亲近感。他视它们为亲密的朋友,珍惜它们的存在。我情不自禁地想起了《大地伦理》的作者、美国生态学家利奥波德提出的观点。他认为,传统伦理只是处理人与人、人与社会关系的伦理,而大地的伦理则是处理人与大地,以及人与大地上的动物和植物之间关系的伦理,其根本原则是:“一件事物,当它倾向于保护生命共同体的完整、稳定和美好,就是正确的;反之,就是错误的。”《大地伦理》是生态环境保护的发轫之作,因而利奥波德收录此文的专著《沙郡年鉴》,就被当代环保学者誉为经典。

我一边阅读景阳的散文,一边引发如下感想:大地是神,是上帝,是造物主。大地像太阳一样,是人类和其他一切生命的源泉。大地集众于一身,我们只能从宽厚的大地那儿获得生存的资源,感悟到人生和劳动的真谛。人类只有放低姿态,躺在大地上,视野才能辽阔、高远。人类只有像大树那样,把根深扎在泥土里,才能懂得大地的语言,吸收大地的营养,承受大地的恩泽。人类对大地应怀有敬畏之心、崇拜之情,就像农民在田野上建立土地庙以祭祀之。可如今的大地,伤痕累累,流水污染,坡岭光秃,头顶阴霾,空气污浊,极大地影响着人们生存的质量。

作者在《大地悲歌》中写道:有一次,他去武陵山区,一路上欣赏着田园风光,深感“世上之美,无不与大地有关”,“山重水复的一得路,把隐在大褶皱里的那些安宁的村庄,泛着一片新绿的水田以及香气袭人、色泽高贵的油菜花悉数展现于我的眼前”。可是,“就在我望着东窗外万顷良田沉思的时候,就在金灿灿的油菜花边,就在一小叠山旁,隔不了多久就会有一根巨大的土色烟囱顶端冒出的滚滚浓烟,猛地打击我对千里沃野之上那方天空的遐想,实在是大煞风景……在那不算太远的路途中,我还看见了一条母亲河的脸上布满了油污,厚厚的一层,在湿润的春风里漫溢;还看见了正在农田里忙碌的推土机,它的巨型大手正把不知亏产过多少粮食的肥沃的泥土翻起来,把良田变成路基……”作者慨叹,大地被人类的无知、愚昧、贪婪、自私破坏着,大地只能默默地忍受,但这些年屡屡发生泥石流、雾霾天、旱灾、水灾,多少生命被突如其来的环境灾难卷走,多少故乡在一步步沦陷,多少家园在一年年失守。大地在苍老,诚信在缺少,古风已不再,故乡已衰败,你还能衣锦还乡吗?

2013年,“21世纪文学之星丛书”终审会于5月31日在京召开。那天傍晚,我和崔道怡在酒店附近林荫道上散步后,坐在树下的长凳上休息,和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会长赵学敏相遇。赵会长看见我们两个野协会会员坐在一起,便停下来和我们攀谈。我们谈到了北京空气质量很差,已进入污染前十城市;谈到了全国环保问题具有普遍性、全局性;谈到了下面有些环保部门明知某些企业严重排污也不作为,因有一条利益链把他们拴在一起;谈到很多污染企业,宁可缴纳少量罚款,也不重视环保措施。在5月末薄暮灰色的黄昏里,我们三个关心环保事业的老人,面露忧戚之色。我们都觉得,如果再不严惩环境污染者,后果将不堪设想。果然,在我写这篇短文不久,报载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对环境污染刑事案件举起法治重拳,决定降低定罪门槛,对犯下环境污染罪者严加治罪。

景阳这部散文集,语言好,气象大。他对大地上的工业文明、乡村家庭的变迁、城市化进程中产生的问题作了反思;对其中有违社会发展规律、追逐金钱第一和物质至上、缺乏精神操守、破坏自然环境的恶行作了批判。行文中文辞希冀与失望,纠葛着生命的荣耀与衰败,表达了一个清醒者的独立思考。他还年轻,写出如此水平的散文集,实属不易,应予鼓励。

美中不足的是集子中感人的、难忘的、鲜明的细节较少。这就影响了艺术质量。细节是点睛之笔,是散文中的金子,是作品里的肉。惟有细节,才能感人,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我们只要回想一下鲁迅《孔乙己》中孔乙己给孩子们分茴香豆的细节、朱自清《背影》中的他父亲给他买橘子的细节,就可知道细节是多么重要了。

有一次,我乘车路过江南一个村子,瞥见农家小院里垂悬着一串葫芦的篱笆上,挂着一面圆镜子。有个小姑娘坐在矮板凳上对镜梳辫子,她身旁篱下盛开着一丛月季花,花瓣正有一只老母鸡低头啄食地上的籽粒。这不是一幅典型的“农家乐”吗?这个场景,这个细节,不是一帧令人难忘的艺术摄影吗?当然,细节的获得,需要生活阅历,需要敏锐的观察,需要扩大自己的视野。一篇作品,有了好的细节,就有了成功的保证。景阳的散文大气,如果大气的散文里包藏着好的细节,将使他的作品提升档次。

我认为景阳是一位有创作潜力的年轻散文家,他的前景未可限量。以上关于细节的话,愿与之共勉。

在“草原文学”的旗帜下

□策·杰尔嘎拉(蒙古族)

甚至所引用的民间故事和民歌、民谣等,基本上都离不开“草原”二字。内蒙古的文学作品,正是以它的“草原风味”或“草原气息”而显露特色、大放异彩,从而受到国内外读者的注意的。可以这样说:“草原文学”乃是内蒙古文学的标志、内蒙古文学的灵魂、内蒙古文学最本质的特性。”正因为如此,我们的应及时发扬草原文学的优良传统,继续发挥草原文学独特的优势,多出精品。

过去,我们的老一辈作家作为创作草原文学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小说家玛拉沁夫早在上世纪60年代初就倡导,“让我们每个人保持自己风格的同时,在我们内蒙古作家的作品中共同散发一股浓郁的草原气息”。诗人巴·布林贝赫表示,“如果人们从我的这粗糙的产品中多少能够闻到一点草原泥土的气息、青草的芳馨和奶浆的香味,那么,我就很满足了。”剧作家超克图纳仁则“把富饶的草原当作自己创作的源泉”。新时期出现在草原文坛上的汉族作家路遥,也多次“寻找草原之魂”,认为“草原是最广阔的空间,没有什么可以与之相比拟”,因此,“写草原!——我决定了”。他还号召同龄作家,“写草原吧!写出我们草原的美丽和风味,塑造出具有独特风情的草原牧人的形象,表现生活在锡林河两岸人们的悲欢离合,喜怒哀乐”。

很显然,这些作家所说的“写草原”,不仅指写反映草原生活的文学题材,而且还应该包括观照草原生活的审美意识和表现草原生活的创作方法,以及描写草原生活的文学语言要带有浓郁的草原气息和抒情笔调等等在内。

今天,我们的作家写草原、创作草原文学,一定要写出草原之魂。这就要求作家们必须努力挖掘和汲取草原文化精髓,不断加深对草原文化核心理念的理解。内蒙古社会科学院草原文化研究课题组的专家学者把草原文化核心理念概括为“崇尚自然、践行开放、恪守信义”。这三句话12个字,是对草原文化的基本内容、基本精神和价值取向的本质概括。

“崇尚自然”,就是草原民族敬畏自然、珍爱生命,与自然和谐共生,以及由此衍生的人与社会、人与人和谐相处的思想概括,体现了草原民族与自然环境息息相通、和谐共荣的密切关系。草原文化是生态类型的文化。从古至今,草原文化是在我国广袤辽阔的北方草原上生成、发展起来的,它是草原民族在适应草原生存环境、保持草原生态环境、与草原生态环境共生共存共繁荣的文化成果。草原民族通过民间信仰、习

惯法、成文法和行政制度等的约定,通过生产生活中依恋自然、呵护自然的实践,通过文学艺术的叙述颂扬,充分表达了崇尚自然的基本理念。

“践行开放”,就是草原民族适应时代潮流,冲破旧制度,不断开拓进取的思想概括,体现了草原民族的开阔胸怀、包容态度、豪放性格和勇于突破自我的精神境界。草原民族从不自我封闭、固步不前,而是在游牧生产实践的基础上,在经济、文化等方面与内地与世界各国进行积极交流,铸就了草原民族开放的心态、豪放的性格和进取的精神,他们以开放豁达的心态待人待事,尊重、善待不同的文化、宗教。可以说,包容并蓄是开放理念的基本内核,开拓进取是开放理念的外在表现。

“恪守信义”,就是草原民族以诚配天、以义为本、大道诚信的思想概括,体现了草原民族民风淳朴,把崇信重义当做人生最重要的心灵约定。草原民族的生活是以自由、松散、简约为特征的精神,他们以开放豁达的心态待人待事,尊重、善待不同的文化、宗教。可以说,包容并蓄是开放理念的基本内核,开拓进取是开放理念的外在表现。

崇尚自然、践行开放、恪守信义,三者是相互联系的有机整体,共同构成了草原文化的核心理念。我们要积极发挥草原文化核心理念在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中的作用,把草原文化核心理念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当中,融于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当中。

草原文学是草原文化在文学领域中的反映和表现,如何多角度、深层次、高水平地展示和体现草原文化核心理念,创作出具有浓郁草原文化风格、草原文化特色和草原文化气派的文学作品,是打造草原文学品牌的主要任务。广大作家要创作反映时代变迁和人民心声的优秀作品,就必须围绕草原文化核心理念,深入挖掘草原历史发展进程中的重大历史事件,重大历史活动,重要历史人物以及重大决策部署,做好重大历史题材和现实题材的作品创作。同时,我们的作家要充分尊重精神产品生产规律,创造规律,把繁荣发展草原文学作为繁荣发展内蒙古文学创作的主攻方向,创作出一批无愧于民族、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优秀的草原文学作品。

中国少数民族作家“我的中国梦”征文启事

梦想,是一种希冀,一种信念,一种动力。它支撑着我们走在当下,遥望美好未来。每个国家,每个民族,每代人,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梦想。文学作品中关于梦想的吟唱也从未停止过。

为了在中国梦的和声中,感受多民族历史变迁,聆听多民族心声,《民族文学》特举办中国少数民族作家“我的中国梦”征文活动,并择优编辑发表。

“我的中国梦”要求:紧紧围绕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结合本民族历史变迁和生活实际,深刻领会“中国梦”的科学内涵,注重从历史与现实的结合上阐述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伟大理想,结合实际畅谈本民族和个人的梦想。征文切忌空洞空泛,期盼广大少数民族作家踊跃参与,写出真情实感、文笔生动的精品佳作。

征文体裁:征文体裁限于散文和诗歌,散文5000字以内,诗歌100行以内。

奖项设置:散文诗歌各设一等奖2名,二等奖3名,三等奖10名。一、二、三等奖获得者将参加在京举行的颁奖典礼。

投稿邮箱:mzwx@263.net.cn(请在标题栏注明“中国梦”征文)

联系电话:010-66570580

截稿时间:2013年9月31日

民族文学杂志社
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协会

■声音

不必过度美化「乡土田园」

□韦昌国(布依族)

在“新乡土文学”兴起以后,产生了大量描写乡土的文学作品,这当中,精品自然是不少的,但是一些过于美化乡土的作品,却走到了反面。在我看来,过度地美化“乡土田园”,迷恋远去的“牧歌”,因而看不到农村存在的严峻现实,甚至忽视或回避现实阴暗面和底层民众的苦难,这是不应该的。

什么是“乡土”?费孝通在其所著的《乡土中国》中写道,所谓的“乡土”是指进行农业生产的广大农村,那里居住的是中国绝大多数的居民,他们依附土地,自耕自食,自织自穿。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跟随太阳的出没,地球的自转,自然安排生产劳动。年年复一年地就地生产,就地消费,缓慢的生产节奏,养成松懈而稳定的生活方式。农民在这里按照自发形成的生产和生活习惯,不离乡土,安身立命,人与人之间,非亲即故,彼此都是熟悉的乡邻。

但费孝通所描述的,应该是传统的乡土社会。当下,农村社会现实已经发生了极大地变化。文学批评家孟繁华在《风雨飘摇的乡土中国》一文中写道:“乡土中国既有的秩序、伦理、习俗和价值观念,在强大的‘现代’面前正在悄然崩解,在文化的意义上,它正处在一个风雨飘摇的精神破产过程中,一如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无辜无助更无奈;乡村的历史也正在重构,过去的历史叙述因其完美的难以兑现而被重新改写……”因此,作家呼唤宁静、优美的“乡土”,应该在呼唤一种精神慰藉。但是,因为“现代”的冲击,文化意义上的“乡土”其实已经支离破碎。在这样的大背景下,这样的呼唤只能是一种理想,更多的却是一种无奈。

这就带来一个问题,这样的呼唤究竟有多少力量,有多少客观实在性和可信度?因为当“乡村乌托邦”已经不复存在的时候,一些作品过度宣扬的“乡土”的美妙,是否已经变得极不客观甚至可疑?甚至可以这样认为,在现代观念的冲击和日新月异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中,过度迷恋“乡土田园”,看不到时代前进的步伐,听不到时代进发的鼓点,其实是一个作家精神的矮化。

当传统农业社会逐渐被工业社会所取代,当一个个文化意义上的“乡村”在中国大地上逐一消失,当象征权力的“城”被满足消费的“城市”乃至满足欲望的“大都会”所取代,那么,作家仍然沉迷于田园牧歌,仍然吟唱着杏花春雨般的“小放牛”,是否已经迷失了呢?至少,这样的作品,已经离人们的生活渐去渐远了。新生的一代,他们不可能喜欢看这样的作品。

“乡土田园”固然可以勾起人们对过去乡土宁静优美生活的怀念,这好比城市人家的客厅里,挂一幅泼墨山水,或野渡孤舟,或巴山烟雨,但只能是茶余饭后的一种欣赏,人们并不会也不可能愿意去过这样的“乡土”生活。想想吧,即使是生长在农村的农民,在城市化的浪潮中,他们都在并且正在数以亿计地涌向城市,告别他们的田园故土。他们的作家必须直面这种现实的状况。

另外,过度美化“乡土田园”就会对农村的困境、农民的苦难视而不见。文学作品如果过量地、不切实际地赞美乡村,而对农村大地的贫穷、落后,农民的疾苦视而不见,对城乡差别带来的问题听而不闻,作品里只有“节日的歌谣”、“淳朴的民风”、“和谐秩序”、“甘甜的米酒”,甚至描摹一些奇奇怪怪的风俗、美丽的爱情传说,把农村描绘得像一幅幅漂亮的“风吹草低见牛羊”以及“小桥流水人家”般的水墨画,岂知那草原已经在日益沙化,那流水早已被污染甚至干涸断流,那“金色的田野”早已被征用建造楼房……由此说来,不切实际的乡村乌托邦式的“乡土田园”描写,不值得提倡。因为这样的“抬举”一旦因诱导而形成风气,文学的虚假在所难免,最终陷入另一种假大空的境地。

过度美化“乡土田园”,作家就会失去自觉,就不会像刘庆邦、胡学文、毕飞宇、迟子建那样写出《神木》《命案悬悬》《玉米》《世界上所有的夜晚》这类揭示现实沉重、阴暗面,从而引起社会反响乃至探索疗治药方的作品。中国农民最大的忧伤是“贫困”,“贫”已经千百年,适应了,但这个“困”所包含的“困惑”、“困扰”是最深重的苦难。当然,“底层写作”不仅仅是揭示苦难,而是要给人以希望。但一味地唱赞歌,绝不是给予希望,恰恰相反,赞歌会将这个苦难掩饰和遮蔽。

用一个不太确切的比喻来说,原始人的舞蹈再美丽,不过是因为狩猎到一头野猪后的跳跃与狂欢。而如果我们真正要关心他们的话,就不能仅仅停留在赞美的层面,而是要更多地关心他们内心的伤痛,以及在生存、发展中的艰辛与血泪,特别是他们的未来。从这一角度来说,缺失了“命运关怀”的,只带着欣赏的心态所写出的所谓“乡村画卷”,无论它有多么美好,也是无知而可笑的,甚至是缺少道义的。即使作品中偶尔出现的悲悯,多数也是隔靴搔痒式的“伪悲悯”。